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分配情况表

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拟授予 限制性股 票总量的 比例	占本激励计 划公告日公 司股本总额 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蒋学明	中国	董事长	30.00	8.76%	0.07%
2	谢莺霞	中国	董事、总经理	16.80	4.90%	0.04%
3	蒋雨舟	中国 香港	董事、副总经 理、董事会秘书	8.40	2.45%	0.02%
4	朱奇伟	中国	财务总监	10.50	3.06%	0.02%
5	陈磊	中国	副总经理	9.50	2.77%	0.02%
6	KIM HACK SOO	韩国	副总经理	11.60	3.39%	0.03%
7	冯毓升	中国	副总经理	8.40	2.45%	0.02%
8	潘惠忠	中国	副总经理	9.50	2.77%	0.02%
9	陈慧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00	2.92%	0.02%
10	陈纬荣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00	2.92%	0.02%
11	KANG TAE GYOUNG	韩国	核心技术人员	4.00	1.17%	0.01%
12	LEE HYUNGSANG	韩国	核心技术人员	4.00	1.17%	0.01%
二、其他激励对象						

核心骨干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123人）	194.80	56.86%	0.44%
三、预留部分			
预留部分	15.10	4.41%	0.03%
合计	342.60	100.00%	0.77%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00%。

2、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除蒋学明先生和蒋雨舟女士外，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其他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

4、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激励对象离职或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可以将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调整到预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或直接调减，但调整后预留权益比例不得超过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 20.00%，调整后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

5、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0 日